

# 蒋梦麟辞北大校长

## 导言

俞国林

蒋梦麟曾于1919年暂代蔡元培先生掌印北大，至1930年正式出任北大校长，迄今为止，也是北大历史上任职时间最长的校长。但他却在抗战胜利前夕，突然接受宋子文邀请，出任行政院秘书长，消息传来，遭到绝大部分北大教授的一致反对，要求其辞去校长。其实，这中间有很深层次的原因，当时教授们的讨论和意见，只是最终的爆发而已。

西南联大时期，清华梅贻琦任常委会主席，南开张伯苓长居重庆，事务皆交由他人代理。在这种情况下，蒋梦麟又主张无为而治，凡遇到与清华争利处，总是顾全大局，维护团结，顶住压力，选择退让。造成北大教授对蒋梦麟多有不满。且蒋太太(陶曾毅)的所作所为，亦不满于众人。比较重要的如1941年3、4月间，蒋梦麟赴重庆公干不在昆明期间，3月29日发生了校长司机与教授争执事件。郑天挺3月30日日记：“包乾元来，告以昨日岗头村发生事故，树人责车夫老徐，老徐欲辞去，现已过去矣。十一时许，老徐来，谓昨日戴家女仆泼水于地，老徐不察，竟致滑跌，遂与女仆发生口角。树人闻之，责其不应大声呼喊，命其他去，故拟辞去车夫工作，其言较包乾元为详。余询以曾否与树人回嘴，据称无之，余告以不得再与院中同住寻事，校长方赴渝，不得即去，应俟校长返昆再谈，老徐乃去，以为无事矣。饭后而睡，三时醒。景铄来，携枚荪函，谓老徐不服树人制止，反报以恶声，激动公愤，咸主革退其人，嘱余即办。余询之景铄，知老徐且有动武之意，此亦太可恶矣！余告景铄必先令其不下乡，然后去之。并与景铄谈校事甚久而去。汽车司机固难得，而教授尤为学校之主干，教授与职员争，余向主右教授而抑职员，况教授之主去一车夫乎。然余不欲对此辈小人作操切之举，拟荐之他去，以免有轨外行动。”

周炳琳为此事专门给郑天挺写了一封信，希望郑天挺“代表办事处迅予处置，藉以挽回风纪”，而蒋太太“坚持车夫不能去”(4月3日日记)，4月6日郑天挺亲自到乡下，“晤枚荪、树

人、景铄，谈车夫老徐事。前日闻其归公舍数日，诸公忿然。余恐更酿事端，特往视之。值其已去，枚荪意可由校开除，余告以欲他荐之故，并谓此事全由余负责，倘有处置未善，请以责余，盖恐诸人归咎蒋太太，更生枝节，贻人话柄”。

4月10日，郑天挺收到蒋梦麟来信，信中说：“此次司机与院中同仁冲突，闻之心甚不安。曾毅受刺激太深，如愿来重庆小住数月，亦是散心之法。弟思岗头村杂居局面，不可以久。请属工将两院隔开，另开前后两门。……此事望兄即办。工人可向马宅借用。司机暂避，工资等应照发，外面可说已走了。弟并非惜一司机，实在找人不易。一两月后再回来，同仁气已消。况院子已隔开，不致再发生冲突。”

4月20日，“枚荪以司机事为言，主速去之，谓树人意在北大八九年，不如一司机之重。此非也。〔本欲与枚荪详谈，值其有事，未果。〕余盖最尊教授者，但恐真由学校开除而成私家仆人，则同人之受辱、余个人之受辱、学校之受辱更胜于目前之情状也。故先停其职，并停用汽车，使其移出岗头村。委曲求全，实为同人计，尤为学校计也。如此，如同人犹不见谅，亦惟听之而已。”

4月21日，郑天挺收周炳琳来函，函曰：“教生兄：革退司机事，望速办。据弟观察，如俟至孟邻先生回来后，仍发见此人开北大校车，可因小事为吾校招致极不利之大事。请当机立断，勿谓尚可拖延。抑可即解决之事，而必延至孟邻先生回后始谋解决，亦非所以爱护孟邻先生之道。至曾毅夫人不明事理，同人等自存惋惜之心，然不能听其害事也。”郑天挺复之曰：“此事弟非在拖延，盖求所以尊敬同人、爱护学校之道，不幸而措置不当，愿独负其咎。前日与兄谈，将此事交之学校，不使牵涉，亦此意也。”

后来在隔开成两院的工程中，诸教授与蒋太太之间发生口角，至有咆哮之状、愤激之语，在北大教授间影响甚坏。直至4月29日，郑天挺与饶树人交流，“树人对北大颇有牢骚，以为教授无老幼，对学校现状均感觉无生气、无希望，不如清华”，郑天挺对之曰：“余谓北大之声誉，本由全体同人共同努力而蒸蒸日上，今日亦惟共同努力以维持之，不应责之于一二人，更不应责之于一二事也。”大概也是因此而发。

待到1944年，北大教授对于当时北大之学风更多不满。比如8月9日，罗常培给身在美国的胡适写信，说道：“我给您写信，只是报告北大近来的不景气，并且转述仲甫先生遗言；只是希望有机会奖掖几个后进，并非一榜尽赐及第的意思。……后来蒋先生来‘可来而忙’，我也曾面谈此事。蒋先生说：他在原则上不能介绍个人，并且劝我多重理智，少重感情。如果从针砭我的个性说，蒋先生的话确实是对的；但对这件事说，我只有对母校和后进的感情，绝没有孱杂私人的感情。”9月16日，沈从文与胡适函，也有类似的感觉。其时，傅斯年、杨振声等，亦有“倒蒋举胡”之意。

1944年12月19日，蒋梦麟与钱端升飞印度转美国，出席太平洋国际会议。

1945年4月7日，中国代表团以宋子文为首席代表，赴美参加旧金山会议，并参与制定联合国宪章。

蒋梦麟与宋子文同于1917年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，蒋获哲学及教育学博士，宋获经济学博士。两人算是同学，此时都在美国。

此时的国内，郑天挺4月19日日记：“锡予来，谈甚久，以北大前途为虑，此极应注意者也。余意胡适之师还，或可弥与外间隔膜之患。”5月2日日记：“枚、端两君已电适之先生，促归。”5月5日日记：“文藻言，适之师可能夏间返国，但未必能久住昆明耳。此次宋子文初到华盛顿，胡师往晤之，未见，师一怒而还哈佛。”

这一切小事，堆积起来，直到5月28日周炳琳自重庆回昆明，带到重庆消息，宋子文将请蒋梦麟出任行政院秘书长一职，而蒋梦麟亦已允之。郑天挺日记曰：“余疑其不确。果有此事，未免辱人太甚，不惟个人之耻，抑亦学校之耻。师果允之，则一生在教育界之地位全丧失无遗矣。”郑天挺6月21日日记曰：“至才盛巷治事，晤蒋太太，谈今晨得蒋师电话，嘱其往渝，后日可成行。随谈外间谣言，余谓此次与宋同归，必难摆脱。宋于财政虽感兴趣，但近方以外交而活动，未必即肯让出外交，外间所传未必可信。且尚有雪艇在，希冀其位也。教育可能较大，但交通未出缺，骊先先生未必动，则秘书长一说最可能。但此是事务官，未免太苦。且师十五六年前已作过部长，此时校长地位不低，何必更弃而作秘书长哉！蒋

太太言至渝必劝之不就，但甚愿能改作部长云云。”于此可见，蒋梦麟之从政，或有蒋太太之怂恿也。

6月25日，宋子文正式接任行政院院长；次日，蒋梦麟出任行政院秘书长。

在接下来的一个多月里，北大教授们就蒋梦麟出任政府官员一事展开了热烈而持久的讨论。郑天挺在其中，以公以私，与蒋梦麟书信往还，展开交流。蒋梦麟的本意，是出任秘书长，再兼北大校长。但这一点，与他当教育部长时亲自制定的《大学组织法》所规定的“大学校长不得兼任行政官员”相违背。傅斯年到重庆时，告之蒋梦麟，说北大同人都希望他辞职。蒋梦麟7月8日与郑天挺信(见6版)曰：“弟既被贬作判通，身为胥吏，复何敢殖士大夫之林？所以留连不言去者，以责任未尽也。但一闻同仁已弃我，则离职若敝屣耳。行年六十，与世何争？弟决去职，系采孟真之建议，盖当时尚未闻有公然之攻击。……弟去职后，北大绝无问题，只要能回北平，大规模之北大(包括文、理、法、农、工、医)必出现于故都。如彼时弟仍为判通胥吏，帮忙之能力，或较部堂为大。”

8月6日，蒋梦麟自重庆回联大，“决辞北大校长，以为如此始能使校内校外无事，若更兼，不惟与自己以往主张不同，且万一有人指摘，校内校外均无以自解。关于继任人选，决请胡先生继，未到前以锡予代”。次日，蒋梦麟召集北大教授开

会，谓“校长不能兼任法系在教育部时所自定，不能自毁，故决定辞职。继任已定胡先生，在未返国以前，必由校内之人代理”。

8月11日，郑天挺日记曰：“至才盛巷谒孟邻师，师言返渝，即将请辞，推胡先生继，未回国前由枚荪、锡予或余择一暂代此事。……师本定十二时往飞机场，既而逢羽、端升来，谓飞机在明晨四时开行，余等乃归。……下午闻蒋师已于三时飞渝。”至此，蒋梦麟即弃学从政，与北大之复校失之交臂矣。

至于继任者，郑天挺日记中亦有记录，9月3日日记：“晤孟真，知北大校长决定胡先生继，未到前由孟真代。”而蒋梦麟尤且希望郑天挺能到行政院助其一臂之力，因此时郑天挺奉命北上，为北大复校而奔走，但郑天挺又说：“如明年暑假后，必须余入院，时当再来。”只可惜，10月1日，郑天挺自重庆飞南京；11月3日，又飞北平。

其后，郑天挺在北平接收敌产，扩大规模，蒋梦麟前信中所谓“如彼时弟仍为判通胥吏，帮忙之能力，或较部堂为大”，中间也不曾提及请蒋梦麟协调之事，盖其时傅斯年代理北大校长，坐镇指挥，无所不畅，及至1946年三校复员，北大发展成设有文、理、法、农、工、医六大学院的一所真正意义上的现代综合性大学。而郑天挺与蒋梦麟两人之间，再没能合作，似亦再没有会面。

(作者为中华书局学术出版中心主任)

(下转5版) ➔

